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微”、“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泰凌微

（二）扩位简称：泰凌微

（三）股票代码：688591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4,000.00 万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6,000.00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新股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本公司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4,000.00 万股，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取得股份日或上市日起）或 12 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 24 个月，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锁定期为 12 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 6 个月，公司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52,045,168 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21.6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9”。截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35.16 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2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倍）	2022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倍）
688608.SH	恒玄科技	121.63	1.0199	0.1010	119.26	1,204.00
603068.SH	博通集成	27.44	-1.5826	-1.5732	-17.34	-17.44
688049.SH	炬芯科技	30.48	0.4406	0.2553	69.18	119.39
688332.SH	中科蓝讯	66.71	1.1741	0.9345	56.82	71.39
均值（剔除异常值）					81.75	95.3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T-3 日）

注：1、以上 EPS 计算口径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后 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023 年 8 月 11 日（T-3 日）总股本；

2、以上数字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博通集成 2022 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扣非后）、恒玄科技 2022 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极值，因此计算静态市盈率均值时剔除博通集成 2022 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扣非后）、恒玄科技 2022 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 24.98 元 / 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90.32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29.1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20.42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72.2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172.25 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2 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盛文军
地址：	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1500 号 3 幢
联系人：	李鹏
联系电话：	021-50653177

2、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3321320

3、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10 层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6451545，010-86451546

发行人：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2023-07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终止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开展融资业务的相关金融机构根据相关约定将对华夏控股持有的公司股票执行处置程序。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期间，减持数量不超过 78,274,406 股。

近日公司收到华夏控股通知，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金融机构合计处置华夏控股持有的公司 34,941,536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9%。上述集中竞价被动减持后，华夏控股持有公司股份为 520,090,277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29%，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为 566,427,90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47%。同时，华夏控股将提前终止前述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

现将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	555,031,813	14.1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88,912,744 股 协议转让取得：30,965,465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042,442 股 其他方式取得：420,111,162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555,031,813	14.18%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6,676,000	0.68%	
	北京东方银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61,625	0.50%	
	合计	601,369,438	15.37%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集中竞价减持提前终止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万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34,941,536	0.89%	2023/5/25 ~ 2023/8/23	集中竞价交易	2.14—2.75	8,609.96	未完成：43,332,870 股	520,128,572	13.2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为华夏控股开展融资业务的相关金融机构根据相关约定对华夏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处置，从而导致华夏控股被动减持。公司收到华夏控股通知，经与相关金融机构沟通协商，决定提前终止此次被动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编号：临 2023-071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佳程广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预计的公告》（编号：临 2023-072）。

董事会意见：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公司完成“保交楼”任务进行的新增融资业务相关安排，公司始终将“保交楼”作为第一要务，全力以赴、多措并举确保项目开复工与交付。此次担保事项中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上述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码：2023-07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2023-073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固安科创中心二层会议室 8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8 日

至 2023 年 9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预计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40	华夏幸福	2023/8/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二）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 18 号佳程广场 A 座 9 层

（三）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3 年 9 月 1 日下午 16:3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 18 号佳程广场 A 座 9 层

联系人：黎毓珊

电话：010-59115198

传真：010-59115196

邮编：100027

（二）其他：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预计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编号：临 2023-07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子公司，上述被担保人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拟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5.35 亿元，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对外担保逾期金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外担保逾期金额为 240.79 亿元，逾期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逾期系在公司整体面临流动性阶段性风险的背景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债务未能如期偿还所致，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按照《债务重组计划》及相关补充方案推进债务重组事宜；

● 反担保安排：本次新增担保预计中，对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安排；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主要为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其中包括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2020 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面临流动性阶段性风险，在省市政府及专班的指导和支持下，公司持续推进《债务重组计划》有关事项落地并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同时，公司始终将“保交楼”作为第一要务，多措并举确保房地产项目复工复产，坚决确保“保交楼”任务完成。公司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竭尽所能开展各项措施保生存、保企稳、保发展。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后续“保交楼”资金需求，拟在满足政策要求的情况下向各地政府申请“保交楼”专项借款并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同时根据政府及金融机构要求需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相应的担保措施。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控股的部分项目公司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5.35 亿元。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及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方式包括抵押担保、让与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符合法律规定的担保方式，本次新增担保预计由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无反担保安排。

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的被担保方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存在个别主体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系因公司流动性风险导致的被担保主体个别经营款项未能按时支付引发诉讼所致，公司正在与相关合作方积极协商解决方案，本次申请新增担保额度亦是基于项目公司为完成房地产项目交付而向政府申请“保交楼”专项借款及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所需，具体被担保公司清单及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

在本次股东大会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及担保人与被担保人范围内，属于任何下列情形的，亦包含在本次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的担保；

4、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公司完成“保交楼”任务进行的新增融资业务相关安排，公司始终将“保交楼”作为第一要务，全力以赴、多措并举确保项目开复工与交付。上述担保事项中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上述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事项，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完成“保交楼”融资业务需要，保障完成项目建设与交付需要，确保公司稳定发展，更好履行主体责任。公司就议案内容与各位董事充分讨论，积极听取各位董事意见，相关安排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585.3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67 亿元的 1,692.44%；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含子公司之间互保）总额为 1,582.7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689.74%；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5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2.70%。上述担保总额中 240.79 亿元处于逾期状态，涉及逾期的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情形，逾期系在公司整体面临流动性阶段性风险的背景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债务未能如期偿还所致，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按照《债务重组计划》及相关补充方案推进债务重组事宜。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附件：被担保公司基础信息及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预计担保金额
1	永定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810.00	房地产开发、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凭资质证经营）、地热开发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46,617.54	404,393.88	3.95	-17.37	7,330
2	廊坊市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000.00	房地产开发、楼房销售；房屋租赁	1,094,347.17	230,325.45	55.24	-1,445.06	5,100
3	舒城裕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房地产开发、楼房销售、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130,806.73	74,409.19	-	-38.43	6,740
4	秦皇岛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50.00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	361,859.98	47,521.58	-	-817.11	10,800
5	廊坊景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42,607.11	357,385.45	-	-5,659.99	13,300
6	泾阳县裕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400.00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342.57	10,128.21	-	-103.39	10,200
合计								53,470

注：

（1）上述被担保公司均为各级控股子公司；

（2）总资产、净资产为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数据，营业收入、净利润为 2023 年 1-3 月数据；

（3）上述被担保公司中，有部分被担保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分别为：永定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廊坊裕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3-050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数据”、“发行人”或“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6 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 [2023]10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深证上[2022]73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34 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科数转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安排网下发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3 年 8 月 25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数项时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对认购金额不足 149,206.80 万元的部分承担余额包销责任，包销基数为 149,206.80 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44,762.04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科华数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49,206.8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T 日）结束。

根据 2023 年 8 月 21 日（T-2 日）公布的《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科数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科数转债本次发行 149,206.80 万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共计 14,920,680 张，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T 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原股东优先配售科数转债总计为 9,870,509 张，即 987,050,90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6.15%。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科数转债总计为 5,050,170 张，即 505,017,00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3.85%，网上中签率为 0.0052497071%。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 96,199,079,750 张，配号总数为 9,619,907,975 个，起讫号码为 000000000001-0096199079 75。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 2023 年 8 月 24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T+2 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 10 张（即 1,000 元）科数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情况汇总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实际获配数量(张)	中签率 / 配售比例
原股东	9,870,509	9,870,509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96,199,079,750	5,050,170	0.0052497071%
合计	96,208,950,259	14,920,679	-

注：《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 1 张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科数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T-2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的《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成辉

住所：福建省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马垄路 457 号

联系人：林韬

电话：0592-5163990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0-66336594，66336595

发行人：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华网安　公告编号：2023-046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华网安	股票代码	0000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国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阮旭里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 10 号翠林大厦 12 层		
电话	(0755)83521596		
电子信箱	ruanxuli@sz000004.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969,481.33	22,662,761.61	4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926,410.56	-35,373,745.37	2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541,136.70	-36,186,088.52	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674,292.31	-33,600,394.20	-2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02	-0.2268	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102	-0.2268	7.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3.80%	-4.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9,770,615.14	575,390,741.06	-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4,575,052.77	352,501,463.33	-7.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2%	24,206,848	0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49%	8,616,706	0		
彭瀛	境内自然人	3.28%	4,356,845	4,356,592	冻结	4,356,845
					质押	2,811,300
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4,270,756	4,270,756		
张加强	境内自然人	2.92%	3,874,911	0		
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3,568,210	3,568,21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1.73%	2,294,025	0		